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预算表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收支总表

九、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收入总表

十、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支出总表

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我校为全日制完全中学公立省一级甲等学校，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学校的主要职责是承担义务教育初中阶段的教育教学和普通高中教育教学，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和实践能力，使之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起草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预算，保障学校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二、机构设置

(一)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6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 10 个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工会、团委、教务科、教学研究与创新中心、政教科、总务科、综合素质管理科、对外交流中心、初中部。

第二部分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128.6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29.20 万元，主要是设备采购项目增加。其中，收入总计 10,128.6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10,093.15 万元、上年结转 35.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10,128.62 万元，包括教育支出 8,290.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7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7.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4.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093.1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5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设备采购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8,290.55 万元，占 82.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5.72 万元，占 10.26%；卫生健康支出 237.49 万元，占 2.86%；住房保障支出 564.86 万元，占 5.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6年预算数0万元。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2026年预算数223.0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8.34万元，主要是初中减少学生人数，经费相对减少。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2026年预算数8,067.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6.52万元，主要是增加了设备采购项目。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688.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60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对增加了。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344.3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对增加了。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6年预算数0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2.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16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遗属人员。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237.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9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对减少了。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564.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23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相对增加了。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7,245.6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736.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491.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办公设备购置。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5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6.5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出国计划，2026年拟安排出国（境）团（组）1次，出国（境）5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团组，目的地为韩国，人数为5人，天数为5天。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 0 批 0 人。

(二)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安排的 2026 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 0 次,出国(境) 0 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0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 0 批 0 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项内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0,759.2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6 年收入预算 10,759.2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5.47 万元，占 0.3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093.15 万元，占 93.8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30.62 万元，占 3.07%；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49.20 万元，主要是设备采购项目增加。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026 年支出预算 10,75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89.66 万元，占 69.61%；项目支出 3,269.58 万元，占 30.39%。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09.20 万元，主要是设备采购项目增加。其中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 74.1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6.96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1,394.74 万元。其中采购货物预算 841.42 万元，采购工程预算 353.32 万元，采购服务预算金额 2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6 年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8 个项目实行绩效管理，涉及资金额 10,231.14 万元（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其他收入、上年结转预算资金）。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后勤保障项目，预算安排 440 万元。绩效目标：维持学校正常教学、师生日常生活秩序的核心支撑，直接关系到校园环境品质、师生居住与学习体验及校园安全稳定。当前，随着学校办学规模扩大、师生人数增长，校园物业管理、绿

化养护及垃圾处理等基础后勤服务的需求持续提升。为进一步规范校园后勤服务标准，保障校园环境整洁优美、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切实提升师生满意度，拟实施本次校园后勤保障类项目，统筹保障物业管理、校园绿化及垃圾处理三大核心后勤服务，确保校园后勤工作有序、高效开展。政策依据：根据海南省《省级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省属学校的基本运转类后勤保障支出（包括物业管理、绿化养护、垃圾处理）属于省级财政责任范畴，无需市县财政配套。建设地点位于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西侧313号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龙昆南校区和江东校区内。

2. 维修改造项目，预算安排492.42万元。绩效目标：其中江东校区学生宿舍楼维修改造（381万元）：对校区内学生宿舍楼进行全面维修改造，具体内容涵盖宿舍室内墙面重新粉刷、地面翻新；更换老化变形的门窗及五金配件；检修并更换锈蚀漏水的水电管线及配套设施（如水龙头、灯具、开关等）；对宿舍公共区域（走廊、楼梯间、卫生间、洗漱间）进行修缮，包括地面防滑处理、墙面修补、照明升级、排水系统疏通改造等；对宿舍楼屋顶进行防水处理，修复损坏的屋面瓦或防水层，防止雨水渗漏。配电房改造工程（49.42万元）：对校区配电房进行改造升级，主要工作包括更换老化的变压器、配电柜、断路器等核心电力设备，确保设备符合当前用电负荷需求及安全标准；重新梳理配电房内电力线路，更换老化、绝缘性能下降的电缆，规范线路布局，加装必要的保护装置（如防雷、防过载装置）；对配电房室内环境进行整治，完善通风、散热、防潮设施，修复损坏的地面、墙面及门窗，安装智能监控与报警系统，实现对配电设备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测，及时预警故障风险。图书馆维修改造（62万元）：当前图书馆已投入使用年限已久，随着社会经济发展与师生需求提升，馆内设施设备逐渐老化，存在诸多问题。一方面，阅览区域座椅破损、照明系统亮度不足，影响读者阅读体验；另一方面，藏书区域书架陈旧，

空间利用率低，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藏书量需求，且缺乏现代化的智能借阅设备，难以适应数字化阅读趋势。为改善图书馆服务环境，提升服务质量与效率，更好地满足师生阅读需求，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事业发展，拟实施本次图书馆改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西侧 313 号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东校区内。

3. 校园监控设备购置项目，预算安排 459.82 万元，主要用于校园监控设备购置项目，绩效目标是当前校园安全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涵盖学生人身安全、财产安全、校园秩序维护等多个关键领域。近年来，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校园规模不断扩大，人员流动日益频繁，传统的人工安保模式已难以满足全方位、全天候的安全防范需求。例如，部分校园存在监控盲区，在上下学高峰时段人员密集区域的安全监管难度加大，且事后追溯取证效率较低。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校园安全建设的相关要求，提升校园安全管理的智能化、精细化水平，保障师生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安全、稳定、有序的校园环境，特提出本次校园监控设备购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西侧 313 号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东校区内。

4. 设备装备采购项目，预算安排 613.32 万元，主要用于设备采购项目。绩效目标：其中是高中部办公楼电梯采购投入 43.43 万元，拆除高中部办公楼现有老旧电梯，采购并安装 1 台符合安全标准、运行稳定的新电梯，同时完成电梯相关配套设施的调试与验收，确保电梯正常投入使用。食堂餐厅设备采购投入 49.1 万元，采购食堂餐厅所需的蒸饭车、消毒柜、冷藏冰柜、餐桌椅等设备，替换老旧、损坏设备，补充现有设备缺口，提升食堂餐饮服务效率与卫生保障水平。新综合楼教室希沃黑板采购投入 45 万元，为新综合楼所有教室采购希沃黑板，该设备集成了传统黑板与多媒体教学功能，可满足教师多样化教学需求，助力提升课堂教学效果。高中部教室学生书本收纳柜采购 48 万元，为高中部

每个教室采购学生书本收纳柜，每个收纳柜设计多个独立储物空间，方便学生存放书本、文具等学习用品，改善教室教学环境。高中部物化生地教学设备采购投入 427.79 万元，采购高中物理、化学、生物、地理学科所需的实验仪器、实验装置、标本模型、教学软件等教学设备，补充和更新现有教学设备，满足各学科实验教学、课堂演示及学生探究学习的需求。建设地点位于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西侧 313 号海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江东校区内。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

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